



Forum: [使用權利車\(流當車\)問題諮詢區](#)

Topic: 動產擔保交易法

Subject: Re: 動產交易法

發表者: 書同文

2003-09-13 01:12:20

哇，大家都粉厲害喔

其實開權利車，對自己的權益要了解，多少要下點奶 咱們站長自己就下了很多奶 所以一向求好心切，熱心服務解惑

第一順位債權人(銀行)是一定有權拍賣抵押品的，實務上，拍賣後常常連銀行都還虧本，債務人又已落跑或破脫產，當舖或權利車主多半沒辦法求償，所以大家都別想太多了

但當舖或權利車主確實有法定權益，更別怕會違法啦(千萬別買來路不明證件不齊的權利車)